



亚联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Yalian Machinery Co., Ltd.

(敦化经济开发区康平大街华瑞东路)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 之审计委员会及其他专门委员会设置情况说明

平安证券
PING AN SECURITIES

保荐人（主承销商）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 5023 号平安金融中心 B 座第 22-25 层)

亚联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之

审计委员会及其他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亚联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要求，亚联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人”或“亚联机械”）已建立健全包括审计委员会在内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制度。

一、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制度的建立情况

2017年10月1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和《关于制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决定在董事会设立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公司于2023年10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重新选举郭燕峤为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2023年12月13日，鉴于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任期届满，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选举杨大可、黄诗铿、张舒为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

截至本说明签署日，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人员构成情况如下：

专门委员会		委员
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	张舒
	委员	杨大可
	委员	郭燕峤
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	郭西强
	委员	王勇
	委员	张舒
	委员	杨大可
	委员	黄诗铿

专门委员会		委员
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	黄诗铿
	委员	郭西强
	委员	张舒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	杨大可
	委员	张舒
	委员	郭西强

二、审计委员会的职责和委员构成

审计委员会负责对公司的财务收支和经济活动进行内部审计监督，主要行使下列职权：（1）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2）指导内部审计工作；（3）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4）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5）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6）公司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及相关法律法规中涉及的其他事项。

审计委员会成员由三名委员组成，其中三分之二的委员须为公司独立董事，且独立董事中必须有符合有关规定的会计专业人士。审计委员会由公司董事会选举产生。其成员由张舒、杨大可和郭燕峤组成，张舒任主任委员。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和 2024 年 1-6 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7 次会议，对相关事项进行了审议。

三、战略委员会的职责和委员构成

战略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重大战略性投资进行可行性研究，战略委员会主要行使下列职权：（1）对公司的长期发展规划、经营目标、发展方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2）对公司的经营战略包括但不限于产品战略、市场战略、营销战略、研发战略、人才战略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3）对公司重大战略性投资、融资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4）对公司重大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5）对其他影响公司发展战略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6）对以上事项的实施进行跟踪检查；（7）公司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战略委员会由五名委员组成，其中半数以上为独立董事。战略委员会委员由

公司董事会选举产生，其中董事长自动当选。其成员由郭西强、王勇、张舒、杨大可、黄诗铿组成，郭西强任主任委员。

2021年度、2022年度、2023年度和2024年1-6月，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共召开4次会议，对相关事项进行了审议。

四、提名委员会的职责和委员构成

提名委员会主要行使下列职权：（1）根据公司经营活动情况、资产规模和股权结构对董事会、经理层的规模和构成向董事会提出建议；（2）研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3）广泛搜寻合格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人选；（4）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情况进行评估，并根据评估结果提出更换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意见或建议；（5）在董事会换届选举时，向本届董事会提出下一届董事会候选人的建议；（6）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规定或授权的其他事宜。

提名委员会由三名委员组成，其中三分之二的委员须为公司独立董事。提名委员会由公司董事会选举产生。其成员由黄诗铿、郭西强、张舒组成，黄诗铿任主任委员。

2021年度、2022年度、2023年度和2024年1-6月，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共召开5次会议，对相关事项进行了审议。

五、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职责和委员构成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要行使下列职权：（1）制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岗位职责；（2）制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业绩考核体系与业绩考核指标；（3）制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制度与薪酬标准；（4）依据有关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订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计划；（5）负责对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进行管理。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三名公司董事组成，其中必须包括二分之一的独立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公司董事会选举产生。其成员由杨大可、张舒和郭西强组成，杨大可任主任委员。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和 2024 年 1-6 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 5 次会议，对相关事项进行了审议。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均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内容谨慎、勤勉、尽责、独立地履行职责，在法人治理结构的规范化运作方面发挥了积极有效的作用。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亚联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之审计委员会及其他专门委员会设置情况说明》签章页）



亚联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月8日